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设备购置合同

合同编号：ZB26037

合 同 书

甲 方： 河南省中医院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地 址：郑州市东风路6号

电 话：0371-60908830

邮 编：450002

乙 方：郑州略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平路
80号（郑东商业中心）15号楼1单元9层
917号

电 话：15838014074

邮 编：450000

甲方于 2026 年 05 月 19 日对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体外氧合膜肺(ECMO) 采购项目（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72）进行招标，经过评审，确定乙方为本项目的中标/成交单位。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招标文件及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内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达成以下条款：

一、货物清单

1. 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体外氧合膜肺 (ECMO)	汉诺	LM-ECMO- 1000	中国深圳	1	1077500.00	1077500.00

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 ¥ 1077500.00 元 大写：壹佰零柒万柒仟伍佰元整

2. 乙方向甲方提供由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制造商公章的设备技术参数真实性的确认函。

3. 乙方向甲方提供由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制造商公章的设备整机质保3年的确认函或原厂保修承诺书。

4. 乙方向甲方提供投标设备完整且标准规范的《产品技术标准（白皮书）》和注册检测（检验）报告，应由制造商或国内总代理商加盖公章。

5. 配置清单见附件，乙方保证按照清单配置向甲方提供原装、全新、未拆封的设备，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质量标准，且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描述一致。

6. 合同附件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

7. 总金额包含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搬运、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配套服务、全部税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二、交货方式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生效后，接采购人供货通知30日历天内，乙方将货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并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

三、付款方式

1. 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前，乙方以银行保函、支票、汇票等方式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保函保证期限应至少覆盖质保期。

2. 甲方验收合格并实际交付使用后，凭借乙方开具的发票及双方签署的《采购合同》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

3. 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违约金；乙方须在扣除后3个工作日内补足，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

4. 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退。

四、验收方式

1. 双方技术人员按共同时间和方法（程序）对设备进行验收。验收结果以甲方向乙方最终出具的书面验收凭证内容为准。

2. 对设备验收存在异议时，特别是原装进口，请政府商检部门参与验收。

3. 验收不合格的设备，乙方无条件更换并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五、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有权对乙方履约全过程进行监督，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生产、备货、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等环节，可要求乙方提供关键节点进度证明（如备货照片、物流单据、安装记录等）。

2. 有权按招标文件、合同约定及医疗设备行业标准组织验收，对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临床适配性等不符合约定的，有权拒绝验收，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整改，并顺延验收期限；对原装进口设备，验收存在异议时，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申请政府商检部门参与验收。

3. 质保期内，有权要求乙方按约定提供维修服务（含远程响应、现场维修）。乙方对设备故障逾期未修复的，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备用设备（确保临床诊疗不受影响），或委托第三方维修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费用。

4. 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符合医疗场景的技术培训，确保甲方医护人员、维修人员熟练掌握设备操作、临床应用规范、常规保养及基础故障排查技能，培训效果未达标的有权要求免费复训。

5. 有权对设备开机率、运行稳定性等指标进行记录核查，对未达到“一年开机率95%（含）以上”等约定标准的，按合同条款追究违约责任。

6. 为乙方的设备卸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提供必要的场地、电源、水源等基础条件及协助。

7. 设备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合规发票后，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货款。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设备验收合格且提供合规发票后，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对甲方逾期付款的，有权主张逾期付款违约金。

2. 保证所供设备为原装、全新、未拆封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完全一致，且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及相关行业标准。

3. 设备交付时须随附全套设备有效证件，并确保资料真实、完整、有效。

4. 按《供货通知》要求，在约定时限内将设备安全运至甲方指定地点，承担运输、保险、装卸过程中的全部风险及费用。

5. 安排具备厂家授权资质的技术人员完成安装调试，严格遵循医疗设备安装规范（如无菌操作、防交叉感染要求），确保设备各项性能参数（如诊断精度、运行噪音、辐射剂量等）符合临床使用标准。

6. 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培训，培训内容须涵盖设备临床操作、参数设置、应急处理、日常保养、消毒流程等。

7. 严格履行售后服务承诺：质保期内，接到甲方报修后 4 小时内提供远程技术支持，24 小时内（郑州市区）/48 小时内（河南省内）到达现场维修。

8. 保障甲方使用设备时不涉及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若出现纠纷，须全权负责与第三方交涉，承担全部费用（含诉讼费、赔偿金等），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如诊疗延误赔偿、声誉损失等）。

9. 按约定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保证金被扣除后须在3个工作日内补足；质保期内及时响应甲方服务需求，配合甲方完成设备开机率统计、质保顺延等事宜。

六、售后服务

1. 设备的质保期：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原厂整机质保36个月（含零配件、人工），终身维护（质保期后收取合理成本费），质保时间按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设备一年开机率保持在 95%（含）以上。设备质保期内，设备维修占用日期每增加一天按质保时间往后顺延七天。

2. 厂家或授权方应按招标文件约定和承诺提供维修服务，如不能及时提供服务，乙方承担由第三方向甲方提供维修服务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作为赔付，保修内容在约定的质保期内仍然有效。

3. 维修备件送达期限：国内不超过 7 天，国外不超过 14 天，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0.5%作为赔付（运输、海关清关、全球供应链采购等不可控因素除外）。

4. 必须为甲方提供原厂全新备件及保养耗材，保障整机性能完好，一旦发现更换的非原厂全新零备件，除需立即更换为原厂全新零备件外，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作为赔付，并需继续履行质保义务。

七、违约责任

1. 除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及政府政策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其他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乙方逾期交货或因自身原因逾期通过验收的，每逾期 1 日，应按合同价的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违约金的数额累计达到合同总价

的10%，双方应优先协商解决，未能达成一致，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不影响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应当承担的上述违约责任。

3. 若乙方所供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投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

4. 因货物质量问题，经乙方三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的违约金。

5. 质保期内，若 $90\% \leq \text{设备开机率} < 95\%$ ，则质保期按 1:3 延长；若 $80\% \leq \text{设备开机率} < 90\%$ ，则质保期按 1:5 延长；若设备开机率 $< 80\%$ ，乙方应予以无条件退货、退款并承担相应费用。

6. 质保期内，若乙方实际的维修响应（到达现场）时间或其他服务标准不满足本合同要求的，每次应支付合同价款的 0.1% 违约金，甲方有权另聘第三方对设备提供技术维修服务，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7. 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的，按照合同签订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8. 因乙方变更账户信息或其他原因导致甲方付款失败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9. 乙方违约，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包括经济损失、行政处罚、诉讼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八、技术服务

1. 设备安装完毕后，乙方对甲方使用人员及维修人员进行现场培训，保证甲方人员熟练掌握仪器的使用，常规保养和维护。

2.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资料，以及进入维修诊断程序口令。

3. 其他技术服务内容和培训方案以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为准。

九、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责任与甲方和使用单位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十、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份数及生效

1.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两份，自双方盖章并签字之日起生效。
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附件、本项目招投标性质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对双方具有约束力。招投标文件、附件与本合同正文约定不一致的，以对甲方最有利的条件为准。

十二、行风建设及其它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1. 甲乙双方按照《民法典》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2.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3. 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4. 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5. 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6. 乙方授权 张磊 作为代理人，有权代表乙方就合同履行发表意见、作出决定，乙方对代理人的行为予以认可，代理人电话 15838014074。代理人须在约定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7. 乙方违反本条款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向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报告；若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按《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处理。

8. 本条款内容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 方： 河南省中医院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郑州东风路支行

账号： 1702221709024911486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日期： 2026.6.4

乙 方： 郑州略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楷林商务中心支行

账号： 410164010120024702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日期： 2026.6.4



附件 1 配置清单 (备注: 按单台配置填写)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主机	汉诺	LM-ECMO-1000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台	1	
2	压力监测连接线	汉诺	/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个	3	
3	3/8" 流量监测	汉诺	/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个	1	
4	说明书	汉诺	/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个	1	
5	驾车	汉诺	/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个	1	
6	紧凑型支架	汉诺	/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个	1	
7	输液架	汉诺	/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个	2	
8	电源线	汉诺	/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个	1	
9	温度传感器	汉诺	/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个	2	
10	备用驱动器支架	汉诺	/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个	1	
11	控温水箱	HICO (毫克)	HICO-AQUATHERM 660	德国pfm医疗集团HICO分公司	德国	个	1	
12	空氧混合器	鸽子	AD3000-SPD	广东鸽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个	1	

附件 2 售后服务承诺

(1) 原厂整机质保承诺



ECMO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感谢您选择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诺医疗”)产品!在您使用汉诺医疗产品的过程中,我们将向您提供及时和专业的技术服务支持。

以下是我司的售后服务承诺:

1. 质量承诺

为确保医疗器械的质量,保证医疗器械的安全、有效,依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确保产品生产经营操作规程的有效性,并对所销售的医疗器械质量作如下承诺:

- 1.1 汉诺医疗所从事医疗器械的生产和销售具有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套包等用具的包装、标识、标签、说明书等均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 1.2 汉诺医疗提供的医疗器械严格按照标准生产和销售,向用户交付的产品均符合质量标准,全部为合格产品。
- 1.3 汉诺医疗严格按照所批准的产品适用范围,开展医疗器械的广告宣传和推介活动,无虚假或误导行为。
- 1.4 汉诺医疗持续对上市后的产品进行跟踪,一旦发现产品质量问题或不良事件,将及时通知用户,并立即按规定及时上报并采取召回等处理措施,以确保用户的利益和安全。
- 1.5 汉诺医疗主动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各界和广大消费者的监督,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2. 服务工程师和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 2.1 汉诺医疗产品的售后服务由专业服务工程师或授权工程师提供。这些工程师均接受过技术培训,具有专业的产品知识和问题解决经验。
- 2.2 在保修期内,在接到用户的故障报告或服务诉求后,汉诺将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达到现场;并于72小时内排除故障。
- 2.3 汉诺医疗的售后服务热线电话400-881-9580,用户可以直接拨打售后服务热线电话得到及时响应。同时设有售后服务受理邮箱 service@cbmsz.com,便于客户从多渠道获得售后服务。

3. 质保承诺

- 3.1 售出的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汉诺医疗提供叁年的免费保修期(人为损坏等除外),定期维修。在保修期内,将免费提供原装的零配件及其维修。
- 3.2 汉诺医疗提供设备全生命周期的维修服务,保修期结束后,将持续对客户及时提供配件供应和
技术支持,并承诺设备故障后3日内排除。如设备配件损坏,承诺提供原装配件,仅收取零配件费用,不收取其他费用。





- 3.3 如设备故障因技术原因无法在3日内排除的，汉诺医疗承诺在7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同型号，或不低于故障设备型号规格的设备作为备用机，直至故障修复为止，由此产生的设备替换费用，如费用如物流费用、安装费用、替换设备的损耗费、相关零部件费用、调试费等相关费用由汉诺医疗承担。

4. 设备交付

- 4.1 在设备到达客户指定位置后，汉诺医疗将在5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达安装现场，或按客户约定时间前往安装现场。在客户指定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安装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汉诺医疗承担。
- 4.2 汉诺医疗将按照合同约定对相关设备提供安装调试服务，以及安装后的设备培训服务，直至设备可正常运行，且满足用户相关合同中的约定。
- 4.3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将提供《装机验收单》，如需附件请提前告知，附件包含开箱前确认详情，装机检查详情，开机检查详情，装机报告详情。
- 4.4 汉诺医疗将向客户提供说明书，中文操作手册及相关技术资料(含视频)，便于客户在便使用过程中及时获得技术参考。
- 4.5 设备交付后，如发生院内移机，可直接联系售后服务热线电话，汉诺医疗将免费提供迁移服务，并提供技术支持，确保机器设备正常使用；如发生院间移机或发生设备产权转移的，需同时联系经销商或当地销售人员。
- 4.6 质保期内，在设备使用时，汉诺医疗将以点检的形式确保设备在关键医疗活动中能够正常开机。

5. 培训计划

- 5.1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汉诺医疗提供“设备培训”服务。由服务工程师或授权工程师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结构功能介绍、套包预充、操作使用、常规维护及常见故障识别处理。确保使用人员能正常操作设备的各项功能和设备应急故障简单处理。
- 5.2 用户须有不少于5位人员全程参加培训，培训后提供试题考核和操作考核。
- 5.3 汉诺医疗提供免费现场指导服务；在保修期内，汉诺医疗免费提供1次设备培训；在免费保修服务期外，提供有偿服务。
- 5.4 汉诺医疗将提供集中培训服务，根据设备技术要求，提供高级临床应用培训及高级设备操作培训。

6. 维修保养和升级服务

- 6.1 汉诺医疗提供保修期内免费的故障诊断、部件更换、原因分析服务；在免费保修服务期外，将提供有偿服务，服务费用仅包括实际发生的配件费、耗材费、维修费，不收取差旅费和工时费。维修完成后，提供服务工作报告，列明维修用到的配件清单和技术建议。

6.2 汉诺医疗将为客户提供设备全生命周期内的软件免费升级服务；实施升级前，会提前告知并尊重客户意愿
 深圳汉诺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升级服务。

- 6.3 汉诺提供免费的设备技术咨询和应用咨询服务。
- 6.4 现场服务完成后，我们会向用户提交正规的技术服务报告，这些服务报告将作为技术资料妥善保管。
- 6.5 汉诺医疗设备配件采取快速更换设计，常规维护无需专用工具。
- 6.6 针对已售设备，汉诺提供点检和回访工作，将会对设备的安全情况、性能状态进行测试，通过确认状态、调整状态、替换耗材、性能验证等手段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用户也可以向汉诺医疗申请额外的有偿服务来提高设备在关键活动中的可靠性。

7. 备品备件

- 7.1 汉诺具有产品所有零配件的储备，零配件供应周期为订单约定时间，或随技术服务申领。产品备件供应期为购置产品1.0年内。
- 7.2 汉诺医疗将按市场已售设备比例设置一定数量的备用机，当维修遇到特殊情况无法及时解决时，将调用备用机为用户替换可产设备，待用户设备修复后再调回备用机。注：备用机资产归属为汉诺医疗。

8. 服务有效范围说明

- 8.1 本承诺仅针对设备的有效故障，用户方应尽的维护职责不在服务承诺范围内，比如设备的日常清洁、电池的定期保养等；经过指导即可由用户自行完成的耗材更换或设备操作不在服务承诺范围内，比如常规的预充、更换，泵驱动装置与紧急泵驱动装置的替换、循环水更换等。
- 8.2 如遇人为破坏、操作不当损坏、不可抗力事故灾害等外部环境损坏，不在免费承诺范围之内。
- 8.3 由未经授权第三方或无资质机构/个人对设备进行维修、拆解、改动的行为不在免费承诺范围内。
- 8.4 用户自备的配件、耗材不在免费承诺范围内。

9 服务网点

在全国设置售后服务区域，如表1，汉诺医疗将会按照区域位置调度工程师开展售后服务；此外汉诺医疗会额外设置2位机动工程师，应对紧急情况下的工程师调度。

表1. 汉诺医疗售后服务区域

维修服务网点名称	联系人	维修人员数量	维修经验	24小时联系电话	地址	覆盖城市
深圳总部	谢祥林、 占文超	2	/	184-7665-8891 及 400-881-9580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钟屋社区洲石路650号宝星智荟城6号楼1801	广东、广西、海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河北、湖南、江西、安徽、云南、贵州、四川、重庆
北京分公司	张必超、 谢伟明、 陈旭	3	/	130-6698-1017 及 400-881-9580	北京东城区和平里北街6号24号楼1层102室	北京、天津、河北、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古、山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西藏、陕西、河南

(2) 供应商售后服务承诺

1. 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我方在中国境内方便的地点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并保证 10 年以上的供应期。

2. 专用工具：我方承诺向采购人提供设备维护的专用工具。

3. 我方承诺向采购人提供操作手册一套。

4. 我方承诺向采购人提供设备的运行、安装、使用环境要求。

5. 在货物到达使用单位后，我方承诺在 2 天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采购人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6. 设备安装后，医院按国际和国家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

7. 在中国境内有相应的零配件仓库和维修机构。

8. 现场培训：我方承诺应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各种功能。

9. 维修响应速度：一小时内做出维修方案决定；如 2 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我方承诺维修人员必须在接到故障报告后 24 小时内到达医院，不管是否节假日。

10.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提供 ECMO 培训班 2 人次/年，至少 3 年

12. 负责 3 名医师、3 名护士 3 医生 3 护理具备 ECMO 上机操作，前往具备省内 ECMO 操作条件的医院（如郑大一附院、阜外华中心血管医院、河南省人民医院等）进修 ECMO 上机操作资质。

中标通知书

中标内容

郑州略成科技有限公司:

贵方参加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体外氧合膜肺(ECMO)采购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372)的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评标原则、评标程序、评标办法进行评审、推荐,被采购人确定为中标人。

请你单位接此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中标金额	体外氧合膜肺(ECMO)采购项目 人民币壹佰零柒万柒仟伍佰元整 (¥1077500.00元)
品牌型号	汉诺 LM-ECMO-1000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接到采购人送货通知后 30 个日历天送达并安装、调试完毕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	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36 个月 (提供原厂整机质保证明)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

2026年05月20日